

深圳市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9 月 1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 2021 年 9 月 6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9 名。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浪平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资质分立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公司的整体战略发展需要，董事会同意将公司持有的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壹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共三项资质分立到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奇信环境艺术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达到促进全资子公司竞争力提升及资质的最大化使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资质分立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市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6 日